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腾冲市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二维码核验地址: ynsqwh.yndlr.gov.cn

发证机关  
日期

建设单位(个人)	云南腾冲驼峰机场开发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腾冲机场跑道延长及附属设施扩建工程
建设位置	腾冲市清水乡腾冲机场
建设规模	S建: 15821.40平方米; 框架结构、抗震墙结构; 1-7层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
1、申请表; 2、防震防安审[2021]第03号; 3、云发改基础[2020]664号; 4、云交民航[2020]1号; 5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复印件: 地字第城530622201400007号; 6、云腾机函[2021]18号; 7、国有土地使用证复印件: (2015)第125418号、(2015)第125419号、(2015)第125420号; 8、规委会备案批复; 9、图纸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